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WIND

XINJIANG GOLDWIN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借款並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金儒
公司秘書

北京，2017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武鋼先生、王海波先生及曹志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國慶先生、馮偉先生及高建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校生先生、羅振邦先生及黃天祐博士。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3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借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借款及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金风科技”）和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下称“金风国际”）作为共同借款人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1.1亿美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流动资金贷款，以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及金风国际共同为借款承担还款责任，构成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1.1亿美元。

协议签署日期：2017年10月20日

签署地点：乌鲁木齐市

二、借款人及担保人基本情况

1、借款及担保主体一：

公司名称：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3月26日

注册地点：新疆

主营业务：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生产销售及技术引进与开发、

应用；建设及运营中试型风电发电场；制造及销售风力发电机零部件；有关风机制造、风电场建设运营方面的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部件与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年1-12月	2017年1-6月
营业收入	2,639,583	983,952
利润总额	355,196	133,595
净利润	300,298	113,292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6,443,716	6,495,394
负债总额	4,373,837	4,363,810
净资产	1,997,615	2,058,617

2、借款及担保主体二：

公司名称：金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10月6日

注册地点：香港

主营业务：风电机组的生产制造、销售、风电场开发及售后服务

与公司关系：金风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年1-12月	2017年1-6月
营业收入	160,778	84,180
利润总额	6,498	-8,500
净利润	5,022	-10,326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581,037	617,328
负债总额	446,799	494,437
净资产	134,165	122,486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人：金风科技与金风国际为共同借款人

2、借款金额/担保金额：1.1亿美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4%，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13%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担保期限：不超过12个月

5、违约条款：

借款人未清偿本合同项下到期应付的任何款项或触发协议项下任何违约条款，贷款人有权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措施：

(1) 停止发放贷款；

(2) 取消尚未提取的贷款额度；

(3) 宣布贷款提前到期，同时要求借款人（金风科技、金风国际）限期偿还已发放的贷款本息，并有权从借款人在贷款人的银行系统内开立的任何账户中直接扣收还款资金直到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

的债务得到全部清偿（在签订本合同时，借款人即已授权贷款人行使上述直接扣收还款资金的权利）；

（4）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同时行使本款第 1 项至第 3 项权利；

（5）采取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或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措施。

四、 审批意见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对 2017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为人民币 50 亿元；期限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公司（含子公司）2017 年度批准担保额度内签署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担保是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向银行借款并提供担保，且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审批额度之内，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

五、 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4.24 亿元（其中包括对子公司担保额 38.8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2.1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6.87%。

本次担保全部发生后，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1.5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5.7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7.99%。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